

彰化縣衛生局 函

109040129

地址：50049彰化市中山路2段162號

承辦人：周玟伶

電話：04-7115141轉5101

傳真：04-7125156

電子信箱：lulu@mail.chshb.gov.tw



受文者：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彰衛疾字第10900167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新修訂「持有、保存、使用或處分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規定」，請各設置單位遵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09年3月31日疾管感字第10905001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規定之原名稱為「持有、保存或處分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規定」。
- 三、旨揭規定電子檔案已置於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 (<http://www.cdc.gov.tw>) 之實驗室生物安全專區 (首頁 > 傳染病與防疫專題 > 實驗室生物安全 > 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法規 > 5. 各等級危險群病原體及生物毒素管理相關) 項下，請自行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員林基督教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二林基督教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鹿港基督教醫院、員榮醫療社團法人員榮醫院、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、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、大葉大學、中美兄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、正長生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、加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華興化學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、大豐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、寶島製藥股份有限公



司、詠大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、富田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、依必朗化學製藥股份有  
限公司、長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順然藥品股份有限公司、久松化學企業股  
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局疾病管制科

電 2020/04/28 文  
交 13:58:28 章



裝

訂

線

